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比例达到1%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3,863,625股（占本公司总股本42.10%）的控股股东昆山飞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达投资”）、昆山吉立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立达投资”）、昆山亚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通汽修”），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0,966,792股（即合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即自2019年11月20日至2020年2月19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实施（即2019年11月20日至2020年2月19日），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飞达投资、吉立达投资和亚通汽修出具的《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内容如下：飞达投资于2019年11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2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37%，吉立达投资于2019年11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2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37%，亚通汽修于2019年11月2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12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37%，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合计数量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现将其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计划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昆山亚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29日	6.10	1,220,000	0.337
昆山飞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29日	6.10	1,220,000	0.337
昆山吉立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大宗交易	2019年11月29日	6.10	1,220,000	0.337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昆山亚通汽车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53,210,000	14.56	51,990,000	14.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昆山飞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53,210,000	14.56	51,990,000	14.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昆山吉立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47,443,625	12.98	46,223,625	12.64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飞达投资、吉立达投资和亚通汽修本次减持行为未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飞达投资、吉立达投资和亚通汽修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4、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 1、股东出具的《控股股东减持股份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飞力达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日